浙江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继教政〔2020〕7号

关于做好2020学年秋季学期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科室、函授站：

为深入了解函授站教学辅助管理工作状况，及时发现和解决教学辅助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，努力提高教学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，学院决定开展2020学年秋季学期教学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时间及方式

检查时间为2020学年秋季学期11月至12月。采用函授站自查、学院集中检查结合随机抽查的方式。

通过集中检查、召开师生代表座谈会、专项抽查和随机抽查等形式，全面检查教学秩序、教学运行、教师教学和教学辅助管理等工作状况。函授站可根据自身情况，创新自查方式，突出重点，强化成效。

二、主要检查内容

1.教学计划执行情况。包括教学计划实施及教学计划调整情况。

2.课堂教学情况。包括教材选用、教师备课、课堂授课、作业布置及批改、辅导答疑、高级职称教师为学生上课情况等。

3. 教研活动开展情况。包括日常教学研讨、课程体系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情况等。

4.函授站负责人及教学辅助管理人员听课情况。

5.开学通知规定的各类教学文件及教学资料的归档情况。

6.学生学习情况。包括学生出勤、学习态度、学习效果及课堂纪律等。

7.其它事项

三、相关要求

1.函授站应结合本单位实际，根据检查内容做好教学自查工作，并将自查结果形成书面报告于12月底前提交学院。

2.学院将选派工作人员到函授站检查教学工作开展情况，并实地检查相关资料台账，随机抽查教师授课及学生上课情况。

3. 教学检查结果将作为函授站年度评优、招生规模和招生专业设置等内容的主要依据。

希各函授站本着“以检查促改进、以检查促规范”的精神和“对学生负责、对学校负责、对社会负责”的态度，认真地做好各项教学辅助管理工作。

浙江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

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日

**主题词**：**2020 秋季学期 教学检查 通知**

 浙江理工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 2020年11月3日印发